



澳門金融管理局
AUTORIDADE MONETÁRIA DE MACAU

關於立法會顏奕恆議員書面質詢的回覆

遵照行政長官指示，經徵詢保安司司長辦公室、行政公職局、經濟及科技發展局的意見，本局就立法會 2022 年 10 月 17 日第 963/E744/VII/GPAL/2022 號函轉來顏奕恆議員於 2022 年 10 月 11 日提出，行政長官辦公室於 2022 年 10 月 18 日收到的書面質詢，回覆如下：

特區政府支持和鼓勵企業善於結合創新科技，以促進數字經濟發展，助力推動經濟適度多元。為此，本局持續推動金融業界引入金融科技，推出創新的金融服務。例如，近年迅速普及的移動支付服務，當中包括本局於 2021 年首季協調金融機構推出“聚易用”聚合支付服務，有效助力商戶數字化轉型。推動金融機構持續優化移動支付服務以提升使用便利性，並正推動擴展“聚易用”支付體驗至公交及停車場的場景，便利市民出行消費。本局亦於 2021 年 12 月推出“快速支付系統”，讓銀行接入並向個人和企業提供 7x24 的“過數易”快速小額跨行轉帳服務。

在本局的推動和業界努力下，金融服務數字化水平持續提升，各種應用科技的創新金融服務，如遠程開戶、智能櫃檯、線上貸款、無卡提現及跨境支付等相繼推出，有助推進智慧城市建設。

此外，經濟及科技發展局積極推動本澳中小企應用數字化管理，組織跨境數據專題研討會及專家交流會，以及宣傳數字化場景如 AR（擴增實境）科技的應用，促進傳統產業向數字化方向升級，並為形成數字經濟的創新發展格局創造有利條件。

經濟及科技發展局表示，未來特區政府將與橫琴粵澳深度合作區及珠海聯動，並加強與中葡科技交流合作，共同推動粵港澳大灣區數字經濟的發展，為澳門產業數字化和經濟適度多元發展注入新動力。

另一方面，為推動數據開放，特區政府於 2019 年底正式推出“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數據開放平台”，為各部門提供統一工具，逐步公開數據，方便社會機構創新利用。行政公職局表示，目前，平台上開放的數據集，由推出時 170 個增加至超過 590 個，涉及公共交通、醫療衛生、城市環境、社會保障、教育、就業、創業及營商、旅遊及博彩、行政及法律事務等領域。

有關數據開放工作的完善，包括提高數據的質量及數量，須以各部門業務數據的電子化為基礎。基於此，行政公職局將會繼續向各部門宣導平台功能及提供使用支援，讓各部門可按自身業務數據的發展狀況，逐步在平台上開放更多數據，藉此進一步發揮數據價值。

未來，特區政府將會多措並舉和創造有利條件，持續促進數字經濟發展，不斷提升社會應用數據的能力，並推動以數據為支撐的城市服務發展。

關於質詢第三點問題，本局除要求金融業界切實遵守《個人資料保護法》、《網絡安全法》及相關規範，做好數據保護及網絡安全的工作外，亦正修訂現有的科技風險相關管理指引，明確要求金融機構須做好漏洞掃描和滲透測試等評估，以及建立數據保護、數據分類、數據安全傳輸以至數據銷毀等機制，藉以提升業界在應用新興科技的風險管理水平，並為網絡安全構建防範性管理體系。

同時，為更好保護本澳關鍵基礎設施，防範遭受網絡攻擊的風險，保安司司長辦公室表示，澳門特區制定了第 13/2019 號法律《網絡安全法》，並於法律生效當日，特區政府依法建立了由網絡安全委員會、網絡安全事故預警及應急中心和網絡安全監管實體組成的澳門特別行政區網絡安全體系。

2020年5月，網絡安全事故預警及應急中心頒佈《網絡安全—管理基準規範》和《網絡安全—事故預警、應對及通報規範》，具體規定關鍵基礎設施營運者依法履行各項網安義務的措施、程序和要求。該中心自成立以來，有效履行網安風險預警、網安事故應急協調，以及技術支援的職責。2022年首三季，共向營運者發出128次預警信息，跟進協調35宗事故通報，其中10宗涉及網絡攻擊。另外，該中心透過舉辦網安事故演習和教育培訓活動，以提高相關人員的網絡安全管理能力，以及應對突發網安事故的綜合能力。

本澳現時涉及保護數據的法律，主要包括《網絡安全法》、經第4/2020號法律修改的第11/2009號法律《打擊電腦犯罪法》，以及第8/2005號法律《個人資料保護法》等。為有效對高價值或敏感數據的全生命周期處理活動進行規制，保安範疇已就進一步立法規範數據處理活動的必要性及可行性展開研究，冀為本澳的數據提供更全面的安全保護。

澳門金融管理局
行政管理委員會主席
陳守信